

2022 年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龙岗分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基本支出总表
- （五）项目支出总表
- （六）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下达的工作任务及计划。拟订辖区社会保险(含养老、工伤、失业及其补充保险,下同)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社会保险和职业年金的参保登记、扩面、个人权益记录,及相关待遇的审核支付和服务管理等工作。承担区属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因工伤亡认定、待遇核准及丧葬费、抚恤金、遗属困难补助核准工作。承担行业统筹企业人员、机关事业单位临聘人员、保险行业营销人员等特殊人员社会保险的参保登记、个人权益记录,及相关待遇的审核支付和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对工伤保险定点机构进行监督管理;负责辖区用人单位员工工伤康复、工伤预防管理工作;协助做好参保单位因工受伤人员劳动能力和伤残等级评定工作。负责享受社会保险待遇参保人及供养对象待遇领取资格认证。负责社会保险方面的咨询、投诉和信访工作。承担对辖区内用人单位和员工遵守执行社会保险政策及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等工作;承担用人单位员工工伤认定工作。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深

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本级预算。下设办公室（基金偿付科）、业务受理科、社会保险关系科、养老保险科、工伤保险科、失业与机关事业单位保险科、稽核科、龙岗管理站、龙城管理站、布吉管理站、南湾管理站、坂田管理站、横岗管理站、平湖管理站、坪地管理站，共 15 个部门。事业编制总数 111 人，实有在编人数 111 人；离休 0 人，退休 28 人。

三、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坚持以党建为引领，深化作风建设，狠抓干部队伍教育管理；
2.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打造全覆盖更安全社保服务体系；
3. 以“互联网+社保经办”为依托，在网上办、掌上办的基础上，科学布局自助服务终端机，更大程度实现社保服务“自助办、就近办”；
4. 积极开展特色化社保志愿服务，为社保经办服务提供重要支持；
5. 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开展好“湾区社保服务通”；
6. 进一步提升“适老化”服务理念，不断提升老年人等特殊群体的服务体验；
7. 融合党群共建、创新共享模式，积极开展社保政策“五进”

宣传，扩大政策知晓面、惠及度；

8. 全力配合逐步统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比例、推进养老保险和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市级管理、失业保险基金省级统筹等重点改革稳妥落地。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部门预算收入 7,440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274 万元，下降 4%。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7,440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274 万元，下降 4%。

预算收支减少 主要原因：人员减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预算 7,440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4,226 万元、公用支出 92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9 万元、项目支出 2,041 万元。

（一）人员支出 4,226 万元，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924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9 万元，主要包括：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2,041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预算 27 万元，主要包括：追缴和案件调查取证工作 27 万元，用于支付工伤待遇、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追缴和案件调查取证业务，邮寄送达社保案件相关文书。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36 万元，下降 57%，主要原因：一是案件调查取证受疫情影响，加强了其他调查方式的运用，案件调查取证费用相应减少 22 万元；二是根据现有工作职能变化优化整合各个项目，调整了一级项目范畴。

2. 社会保险综合管理预算 1,635 万元，主要包括：社保政策法规宣传 27 万元，用于开展社保政策法规宣传工作；社保业务公众服务经费 1,439 万元，用于社保服务大厅公用设施维护、办公用房改造、后勤保障；零星购置 60 万元，用于零星办公家具、办公设备的购置；零星修缮 55 万元，用于办公楼维护；租赁费 18 万元，用于设备租赁；社保志愿服务 36 万元，用于开展社保志愿服务，满足市民群众对社保公共服务的需求。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11 万元，增长 7%，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广东省社保局关于深入开展社会保险志愿服务活动的工作部署，增加了社保志愿者服务 36 万元；二是根据现有工作职能变化优化整合各个项目，调整了一级项目范畴。

3. 预算准备金预算 15 万元，主要包括：预算准备金 15 万元，

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30 万元，下降 67%，主要原因是根据现有工作需要优化整合各个项目。

4. 区财政安排项目预算 364 万元，主要包括：金融社保终端机维护工作 227 万元，用于开展金融社保终端机租赁工作；企业退休人员工作 48 万元，用于开展企业退休人员管理工作；社保工作 89 万元，用于窗口改造升级，提高更便民更高效的服务。区财政安排项目为 2022 年新增一级项目，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将区财政安排项目纳入预算草案。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77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770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

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用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国家、省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 年预算数 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近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 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公务车保有量为 2 辆，其中 1 辆公务用车车辆交接已完成，但因调出单位机构改革，未在资产系统完成车辆调拨，因此公务用车保有量较国有资产占有数量多 1 辆。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仅包括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1 家基层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

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2,041 万元，设置并编报 4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市财政部门备案。市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	27	完成工伤保险、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的案件调查、文书邮寄、公告送达工作任务，保障参保人权益，维护社保基金安全。计划本年度完成对各险种存疑的案件进行实地调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送达程序内通过留置、邮寄、公告等多种方式及时送达文书。
社会保险综合管理	1,635	完成政策法规宣传及调研论

		证、社保志愿服务、零星设备购置等工作任务,满足参保人对社保公共服务的需求。计划本年度完成社保志愿服务队伍组建;加强政策法规宣传;维护服务大厅公共设施、优化大厅环境,着力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预算准备金	15	完成应对突发应急工作,确保机构平稳运行。
区财政安排项目	364	完成社保金融自助服务网格化全覆盖的工作任务,提供更便民高效的服务。计划本年度完成改善窗口建设,提高公众服务质量,租赁金融社保终端机 105 台,提供更便捷、更优质的社保服务。

备注: 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机关运行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 92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0 万元,下降 1%。主要是人员减少导致经费减少。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7,076	一、教育支出	11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76	进修及培训	1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培训支出	11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9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527
三、单位资金	364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527
1. 事业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2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4
3. 上级补助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
5. 其他收入	364	三、卫生健康支出	121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
		事业单位医疗	121
		四、住房保障支出	1,189
		住房改革支出	1,189
		住房公积金	438
		购房补贴	751
本年收入合计	7,440	本年支出合计	7,440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7,440	支出总计	7,44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7, 440	5, 399	2, 041	770	407	18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7,076	一、教育支出	1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76	进修及培训	1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培训支出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5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163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16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2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
		事业单位医疗	121
		四、住房保障支出	1,189
		住房改革支出	1,189
		住房公积金	438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购房补贴	751
本年收入合计	7,076	本年支出合计	7,076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7,076	支出总计	7,07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7,076	5,399	1,677
	205	教育支出	11	11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	11	0
	2050803	培训支出	11	11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5	4,079	1,67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163	3,487	1,677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5,163	3,487	1,6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2	592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4	164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	285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	143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	121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	121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1	121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9	1,189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9	1,189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8	438	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1	751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2021 年	7	0	0	7	0	7
	2022 年	7	0	0	7	0	7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龙岗分局	主管部门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5,399	5,399	0
	社会保险综合管理	按照 2022 年工作计划，完成单位社会保险综合管理工作。主要用于政策法规宣传、更好发挥志愿服务在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的积极作用、优化服务环境、提升公共设施建设。	1,635	1,635	0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	按照 2022 年工作计划，完成各项社会保险业务工作。主要用于工伤、养老、失业、稽核业务的文书邮寄、案件调查、公告送达。	27	27	0
	综合行政管理	按照 2022 年工作计划，完成单位各项应急工作。主要用于预算准备金。	15	15	0
	区财政安排项目	按照 2022 年工作计划，完成单位企业退休人员管理工作及各项综合事务管理。主要用于金融社保终端机维护、企业退休人员管理工作。	364	0	364
	金额合计		7,440	7,076	364

年度总体目标	1、我分局积极优化服务环境、提升公共设施建设，着力提供优质高效服务。一是强化社保宣传，更好保障社保惠民利企政策的落实和实施。二是整合资源，优化布局，对办公楼进行升级改造，布设 24 小时自助网点。三是更换部分老旧办公设备，减少老旧办公设备失灵带来的群众等候问题，为群众提供更方便快捷的服务。四是根据省社保局、市局的工作部署，更好发挥志愿服务在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的积极作用，满足市民群众对社保公共服务的需求。 2、我分局持续推进社保服务。一是加强各业务疑难案件的调查取证，切实维护社保基金安全。二是纵深推进智慧社保服务。三是积极开展社保业务政策咨询和查询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立社保志愿服务 U 站、志愿者之家	1 个
			金融社保终端机租赁数	105 台
			宣传法律法规规章及办事指南报道次数	5 次
			文书邮寄费数	≥7500 单
			劳务派遣人员数	≤69 人
			设立志愿服务岗位	10 个
		质量指标	U 站建设验收达标率	100%
			金融社保终端设备正常使用率	100%
			改造和更换设施工作验收达标率	100%
			设备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快递业务邮寄差错率	0%
			零星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U 站建设及时率	100%

			零星设备购置完成及时率	100%
			设备维修维护完成及时率	100%
			文书邮寄送达及时率	100%
			宣传资料印刷完成及时率	100%
			宣传栏更新维护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保险志愿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保障我局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满意度	≥85%
			员工投诉次数	0 次